

桐柏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文件

桐卫职〔 2023 〕 2 号

桐柏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3 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的 通 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卫健委，产业集聚区，淮源景区，桐柏化工产业集聚区党工委、管委会、县直有关单位：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1 日是第 21 个《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按照南阳市《关于开展 2023 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

务院关于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各级党委、政府工作要求，以宣传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南阳市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年）》为主要内容，普及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知识，进一步推动落实用人单位、政府有关部门和劳动者的责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职业健康的氛围。

二、活动主题

改善工作环境和条件，保护劳动者身心健康。

三、活动时间

2023年4月25日至5月1日。

四、活动内容

桐柏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将于4月25日与将在城关镇开展第21个《职业病防治法》宣传活动。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紧密围绕主题，结合实际开展宣传周活动，营造氛围、凝聚力量，为做好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的职业健康工作奠定基础。

（一）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宣传活动。围绕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突出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保障劳动者健康权益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健康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各级

党委、政府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好各项宣传活动，增强广大劳动者的职业健康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围绕贯彻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开展宣传活动。围绕《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标准和政策开展宣贯阐释，宣传“国家加强职业健康保护”的有关法律规定和各地依法治理职业病危害、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开展职业病诊疗康复、落实职业病患者救助政策、维护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的实践经验和创新做法，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职业健康法治意识。

（三）围绕持续深化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开展宣传活动。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广泛宣传健康企业建设经验、职业健康达人典型事例、职业健康优秀传播作品，深入开展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素养培训，努力提高劳动者职业健康素养。要贴近基层、贴近实际，大力开展线上线下培训、专家访谈、网络公开课等活动，深入推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关爱职业健康的文化氛围。

（四）围绕实施《南阳市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 年）》开展宣传活动。各乡镇、各有关单位可通过视频展播、图文展览、主题宣讲等方式展示规划实施以来所取得的成绩，宣传解读“十四五”时期职业健康工作任务和要求，落实“防、治、管、教、建”五字策略，努力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

五、组织安排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指定专人负责，制定具体活动方案，认真抓好组织实施，确保宣传活动顺利开展。大中型企业要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结合本行业、本单位的特点大力开展宣传活动。

（二）广泛发动，扩大宣传范围。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广泛发动各行各业劳动者积极参与宣传活动。要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杂志、微信公众号以及城市户外广告、城市广场、车站、公交车、厂区广播电视、工地标语等媒介平台作用，通过张贴、播放宣传周推荐宣传用语（见附件1）等方式，大力宣传活动主题和重点活动内容，宣传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知识及有效举措。每个乡镇（集聚区）有关单位和企业至少悬挂一条宣传标语。

（三）明确要求、建立健全机制。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人民政府（集聚区）、淮源景区管委会负责本辖区的主要街道、大型企业门口宣传组织实施《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明确责任、建立健全机制，抓好责任落实。县级二级医疗机构、疾控中心、监督所、城关镇卫生院，按照卫健委统一安排集中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活动。集中活动日4月25日。活动中每个单位要悬挂一条以上宣传标语，发放宣传单（册）提供职业病防治咨询等。

（四）加强督导。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将对活

动组织的乡镇、行业领域和用人单位加大检查督导力度，对活动组织不力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单位企业，限期整改，确保改善劳动条件和作业环境，科学、安全、有效保障劳动者生命安全健康。

各乡镇各相关单位要认真总结宣传周活动期间的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及时报送有关视频、图片和文字等资料，多部门联动加强对活动开展情况的宣传报道，营造浓厚舆论氛围。活动情况统计表（见附件2）请于2023年5月3日前将附件2上报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及时收集资料，认真总结。对工作积极，宣传效果好的单位适时进行表彰，对行动不力的单位通报批评。

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 金淑颖（68117088）

邮箱：eibisei@outlook.com.

桐柏县职业健康防治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21日



附件 1

2023 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推荐宣传用语

1. 一切为了劳动者健康
2. 职业健康，你我同行
3. 改善工作环境和条件，保护劳动者身心健康
4. 关爱劳动者健康，助力健康中国
5. 守护职业健康，助力健康中国
6. 守护职业健康，共享幸福生活
7. 职业健康相伴，幸福终身相随
8. 推动高质量发展，职业健康在行动
9. 打造健康劳动者队伍，助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10. 预防职业病，从提高健康素养做起！
- 11、关爱职工，助力企业发展
- 12、防治职业病，幸福千万家

附件 2

2023 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情况统计表

单位：

形式（次数/人数）	合计
开展主题宣讲活动次数	
开展宣传咨询活动次数	
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次数	
印发宣传材料份数	
制作宣传视频份数	
出动宣传人员数	
宣传受众人数	

填表人：

联系方式：

（单位盖章）

2023 年 月 日

